

南京市雨花台区住房和建设局文件

雨住建字〔2024〕55号

雨花台区房屋市政工程安全检查情况通报

各街道（园区）、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区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工作部署要求，深刻吸取近期安全生产事故教训，区住建局牵头组织各街道（园区）、区质安站开展对全区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联合检查督导，确保全区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形势平稳。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检查情况

按照《关于开展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的通知》计划安排，12月4日至20日，我局牵头组织开展了房建、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现场综合整治行动，期间，在各工地自查的基础上，12月9日至19日，我局联合各街道（园区），邀请专家共抽查项目16个，其中：房建13个、市政2个、装修1个，发现问题124项，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发放了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单12份。检查内容主要包括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安全防护措施、大型机械、特种设备、深基坑开挖、脚手架、高大模板、超规模危大项、消防等（见附件）。从检查情况来看，参建单

位总体对施工现场安全工作较为重视，文明施工管理要求落实到位，施工现场安全防范措施齐备，但在动态管理、责任落实，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管控等方面还不到位，存在一定风险隐患。截止目前，现场存在问题已责令整改到位。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1、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够严格。部分项目施工单位、监理单对特殊工种（架子工最为突出）动态管理不到位。部分项目特殊工种（塔吊司机、施工升降机司机、塔吊信号工及司索工）与设备使用登记备案人员不符，未及时办理变更手续。部分项目存在超规模危大项施工专项方案编制、审批、签章手续不完善，专项施工方案在专家论证意见未逐条落实，专项方案未按要求进行二次交底。部分项目存在高支模混凝土模板支撑架体搭设未按专项施工方案及专家论证意见的要求施工，当超危大工程施工至关键节点时，施工单位未邀请论证专家对专项施工方案的实施情况进行现场检查指导。

2、现场安全防范措施未完全到位。部分项目临边、洞口未有效封堵，外架拆除后部分临边防护缺失，部分临边防护未固定牢固，施工升降机楼层门未关闭，施工升降机驶离形成临边洞口无防护。吊篮高空作业地面未设置警戒区域或距离小于3m，吊篮停止作业未降至地面、悬停空中，部分吊篮框内堆放材料超吊篮2m以上。

3、危大工程安全管控仍有不足。个别项目模板支撑架全部拆除、木方、模板未拆除，悬在空中，地面未设置警戒区域，存在较大安全隐患。登高作业使用工具式脚手架，平台四周无防护栏杆；违规使用简易自制木方人字梯，部分高度超4米。

临时用电存在一闸多机现象，违规使用家用插线板，无漏电保护措施，现场使用单股花线代替电缆，且接头较多；电线电缆随地拖拉，未架空设置。现场易燃材料（木方、包装物）、易燃垃圾堆放点，未设置灭火器及安全警示标识；电焊作业现场未设置灭火器；整个楼层现场作业面未设置灭火器；木饰面基层未刷防火涂料；木工加工点锯屑较多未及时清理、未设置灭火器及安全警示标识；生活、办公区临时板房防盗窗未拆除。

4、文明施工方面需加强管理。部分项目文明施工管理不到位，只保洁了施工大门口 50 米内的区域，其它施工区域存在施工道路未保洁、非作业区裸土及易扬尘材料未完全覆盖，场内作业区未湿化作业、材料堆放无序。

三、典型项目通报

(一) 检查情况较好项目通报表扬

1、NO.2020G65 地块项目二标段

建设单位：南京海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南京国忠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宝冶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板桥新城柿子树街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南京雨花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锦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南京思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雨花数字城市核心区线性公园项目

建设单位：南京雨花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建发建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二) 检查问题较多项目通报批评

1、雨花人工智能产业园内装修工程（A-1#、2#楼）

建设单位：南京旭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江苏东帆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建威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四、下一步工作要求

1、严格落实问题隐患整改。各街道（园区）、有关单位督促项目参建各方严格落实问题隐患整改，确保整改闭环。对检查问题清单要举一反三，严肃查处建筑工地安全生产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

2、严格落实安全教育培训。各街道（园区）、有关单位督促项目参建各方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结合建筑工地“早班会、晚班会”教育、“安全教育日”活动组织开展好教育培训工作，针对性开展安全警示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提升工人的安全意识和安全操作技能。

3、严格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各街道（园区）、有关单位督促项目参建各方认真做冬季施工安全防范工作，编制切实可行的应急预案，加强对施工现场深基坑、高边坡、建筑起重机械、临时建筑、工棚、围墙和脚手架等重点部位的巡查管控力度，及时消除隐患，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附件：雨花台区房屋市政工程安全检查问题清单

南京市雨花台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4年12月25日

附件：

雨花台区房屋市政工程安全检查问题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主体	存在问题	所属街道
1	金陵华兴实验小学项目施工	建设单位 南京雨花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钢结构安装： (1)自制载人吊篮悬挂在钢梁上，无计算书及专项方案； (2)钢结构吊装未设置区域，未配备安全员旁站。	古雄街道
		施工单位 南京弘正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散件吊装斗，钢丝绳卡扣无观察弧；起吊钩钢丝绳卡扣数量不符合要求（只有2个），无观察弧。	
		监理单位 江苏润合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3、现场有一台自制起重设备，属三无产品，移动轮无刹车装置，无抗倾覆措施装置。 4、临时用电：现场线缆栅扣在脚手架钢管上，无绝缘保护措施。	
2	板桥市场群 G1 地块二标段项目	建设单位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外脚手架拆除中部分操作工人安全带未高挂低用。	板桥街道
		施工单位 上海嘉实（集团）有限公司	2、安全带未按要求使用“五点”式。	
		监理单位 南京苏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施工升降机底部控制箱未上锁，无紧急停止按键装置。	
3	粤浦科技南京雨花云谷 4-5#、7-13#高标准厂房及地下车库工程	建设单位 南京联东金格园区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外脚手架： (1)花篮悬挑脚手架与落地脚手架未分开设置； 高跨部位，落地脚手架扫地杆缺失； 部分架体立杆悬空，未采取加固措施； 架体开口部位未采取“之”形斜撑加固。 2、模板支撑架： (1)局部模板支撑架与外架有连接，未分开独立设置； (2)局部模板支撑架立杆底座半边悬空。	雨花经济开发区
		施工单位 南通新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3、消防：易燃材料堆放点未设置灭火器。 4、施工论证：升降机基础设置在地库顶板上，方案未按要求组织专家论证。 5、文明施工：部分裸土未覆盖。	
		监理单位 江苏润佑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	南京雨花台区 Soa010-01-07-24 地块4S店项目	建设单位 雨花新滨江城市发展公司 施工单位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南京南房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吊篮高空作业，地面未设置警戒区域，下方有人员进出、施工，存在交叉作业。 2、吊篮停止作业，未降至地面、未关闭电源。 3、部分吊篮限位装置偏位、损坏失效，未及时维修更换。 4、部分路面检查井未采取覆盖等防护措施。 5、文明施工，施工道路保洁不到位。	雨花经济 开发区
5	NO.2023G28 地 块项目	建设单位 南京越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吊篮作业，地面警戒区域设置小于3m，部分不足1m。 2、屋面安全绳卡扣方向部分错误。 3、屋面电梯机房临边防护不到位，未固定牢固。 4、部分灭火器失效未及时更换。	塞虹桥街 道
6	南京紫金研发创 业中心项目	建设单位 南京紫金软创科教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南京普兰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模板支撑架、模板拆除不符合要求，地面未设置警戒区域，存在较大安全隐患。 2、吊装钢丝绳未设置观察弧，尾绳小于100mm，且散丝。 3、塔吊作业范围内： （1）钢筋试加工场防护棚设置不到位，工人棚外作业； （2）木工加工点未设置防护棚。 4、局部作业层临边防护未及时设置。 5、电线采用非绝缘挂钩。	铁心桥街 道
7	NO.2023G38 地 块项目	建设单位 南京盛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富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南京腾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塔吊吊装作业卸扣方向错误，钢管有长、短混吊现象。 2、登高作业架，采用模板、木方代替脚手板。 3、塔吊作业范围内： （1）钢筋试加工场防护棚不到位，部分工人棚外作业； （2）作业区木工加工点无防护棚。 4、吊装箱钢丝绳卡扣缺少观察环，尾绳小于10cm。 5、塔吊底部无防护栏杆。 6、北门无冲洗平台设施。	铁心桥街 道
8	NO.2023G05 地 块项目	建设单位 南京裕越置业有限公司	1、吊篮高拆空作业： （1）地面未设置警戒区域，或距离小于3m； （2）吊篮停止作业未降至地面；	西善桥街 道

	施工单位	上海泾东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3) 部分吊篮存在一人登篮作业； (4) 部分吊篮框内堆放材料超吊篮 2m 以上。 2、文明施工： (1) 易扬尘材料未覆盖； (2) 部分裸土未覆盖； (3) 施工道路未保洁； (4) 建筑垃圾未及时清运或覆盖。 3、消防：会议室防盗栏未除。	
	监理单位	南京江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临边洞口： 外架拆除后部分临边防护缺失，部分临边防护未固定牢固； 2、外脚手架： 部分立杆、水平杆拆除后未采取加固措施； 部分连墙件拉杆出扣件小于 100mm，部分未设置抗滑移扣件。 3、登高作业：使用工具式脚手架，平台钢笆片未满铺，平台四周未设置防护栏杆。	西善桥街道
9	建设单位	南京雨花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4、临时用电： (1) 楼层二级电箱存在一闸多机现象； (2) 二级电箱无接地牌，三芯线缆未接地措施； 5、施工升降机： 楼层门敞开，形成临边洞口无防护。 6、消防： (1) 易燃材料（防水卷材、模板、木方）堆放点未配置灭火器及安全警示标识； (2) 易燃垃圾堆放点，未配置灭火器及安全警示标识； 7、文明施工： (1) 易产生扬尘材料（石子、水泥）未覆盖； (2) 施工道路未保洁； (3) 垃圾堆放点未及时清运、未覆盖；	西善桥街道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1、外架拆除中，连墙件拆除未采取加固措施。 2、架子作业，安全带未高挂低用且安全带未采用“五点”式。 3、登高作业使用工具式脚手架： (1) 平台四周未设置防护栏杆； (2) 超两步搭设，未设置抗倾覆措施。	西善桥街道
10	监理单位	南京腾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南京雨花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4、临时用电： （1）二级箱重复接地不符合要求； （2）电焊机接线柱金属裸露，未采取绝缘防护措施。 5、电焊作业现场未见灭火器。 6、升降机轿厢内未设置防撞措施（有电动拖车）。 7、现场易扬尘材料未覆盖。	
11	北辅道联建项目	建设单位	南京宁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B栋： 1、吊篮： （1）后支腿跨骑在设备基础上，未设置抗位移措施； （2）异型吊篮后高支腿抗倾覆钢丝缆绳未按要求设置在横梁尾部（现场设置在中部），且不在直线上； （3）吊篮停止作业降至地面，未关闭电源； （4）吊篮专用电源箱无回路标识。 2、消防： （1）卷材（热熔）防水施工现场未设置灭火器，未按要求使用丙烷气体，现场使用液化石油气； （2）易燃材料（可燃包装物）、易燃垃圾堆放点，未设置灭火器及安全警示标识； （3）办公场所临时板房防盗窗未拆除，消防逃生通道不畅通。	铁心桥街道
12	雨花人工智能产业园内装修工程 (A-1#、2#楼)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登高作业： （1）使用工具式脚手架，平台四周无防护栏杆； （2）违规使用简易自制木方人字梯，部分高度超4米； 2、现场工人不戴安全帽现象较普遍。 3、临时用电： （1）存在一闸多机现象； （2）违规使用家用插线板，无漏电保护措施，较普遍； （3）现场使用单股花线代替电缆，且接头较多； （4）电线电缆随地拖拉，未架空设置； 4、消防： （1）现场易燃材料（木方、包装物）、易燃垃圾堆放点，未设置灭火器及安全警示标识；	铁心桥街道

		施工单位	江苏东帆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2) 电焊作业现场未设置灭火器； (3) 整个楼层作业面未设置灭火器； (4) 木工加工点锯屑较多未及时清理、未设置灭火器及安全警示标识； (5) 木工加工点未刷防火涂料； (6) 生活、办公区临时板房防盗窗未拆除，消防逃生通道不畅通； 5、木工施工： (1) 装饰垃圾未及时清运、未覆盖； (2) 易扬尘材料（黄砂）未覆盖；
		监理单位	江苏建威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南京宁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吊料斗钢丝绳： (1) 钢丝绳卡扣方向部分设置错误； (2) 未设置观察环； (3) 钢丝绳尾环露出部分不满足（100mm）要求。 2、临时用电： (1) 现场二级电箱未设置防护棚； (2) 电焊机接线柱局部裸露无绝缘保护； (3) 电焊机焊把钳（正极）随意放置在钢筋架体（负极）上，无绝缘保护措施。 3、模板支撑： (1) 梁两侧立杆间距未按（梁宽+600mm）要求施工，部分梁侧立杆间距大于600mm，导致板模搭接挑长度大于600mm，无立杆支撑； (2) 模板支撑架局部钢管露出扣件100mm，不满足要求； (3) 模板支撑承插盘扣非模数部位，水平杆采用钢管扣件连接，未满足大于一跨（或不少于两根立杆）要求，有效连接成一体。 4、消防： (1) 塔吊：局部防水卷材堆放点及铺设现场未见灭火器。 (2) 局部电缆与塔吊结构之间未采取绝缘措施。
13	“南站 5G+”创新园（B 地块）施工总承包项目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南京思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